《學佛群疑》

23

「念佛一聲罪滅河沙」是真的嗎？

目　錄

教材範圍		主題	子題
書籍	光碟		
P.94 ～ P.95	無	**1.「念佛一聲罪滅河沙」說法的由來**	1.1 出於《法華經》的經句 1.2 從發心的觀點說
		2.佛教的滅罪理論	2.1 佛的救濟眾生，是誘導、啟開眾生自己來去惡向善 2.2「罪」的性質 2.3 罪的完成必須有三個條件
		3.念佛滅罪	3.1 念佛心與佛相印 3.2 滅罪的兩個層次

23「念佛一聲罪滅河沙」是真的嗎？

教材範圍		主題	子題
書籍	光碟		
P.94 ～ P.95	無	**1.「念佛一聲罪滅河沙」說法的由來**	1.1 出於《法華經》的經句 1.2 從發心的觀點說
		2.佛教的滅罪理論	2.1 佛的救濟眾生，是誘導、啟開眾生自己來去惡向善 2.2「罪」的性質 2.3 罪的完成必須有三個條件
		3.念佛滅罪	3.1 念佛心與佛相印 3.2 滅罪的兩個層次

1.「念佛一聲罪滅河沙」說法的由來

1.1 出於《法華經》的經句

1.2 從發心的觀點說

2.佛教的滅罪理論

2.1 佛的救濟眾生，是誘導、啟開眾生自己來去惡向善

2.1.1 再自有漏善而至無漏善

2.1.1.1 即是從不造三惡道的因為起點，繼續努力修人天福報，成為有漏善。

2.1.1.2 再修菩薩道乃至於佛道，成為無漏善，即是徹底滅罪。

2.2「罪」的性質

2.2.1 經云：「罪性本空由心造，心若滅時罪亦亡」

2.2.1.1 罪是由於造作惡業所成， 又叫做煩惱垢和罪垢

2.3 罪的完成必須有三個條件

2.3.1 有心犯罪

2.3.2 知道是犯罪

2.3.3 確已犯了罪。

2.3.3.1 比如殺人，預謀殺人、知道是殺人而真的殺人，如缺其一，便不成為重罪或不成為犯罪

2.3.4 最主要的是意念

2.3.4.1 若未預謀殺人，也不知道是殺人，而人被殺了，不算犯殺人戒。

2.3.4.2 比如心狂意亂，失去理智的人，雖殺人不犯殺人罪。

3. 念佛滅罪

3.1 念佛心與佛相印

3.1.1 念佛的人，心向於佛，只此一念已超三界

3.1.1.1 如果第二念忘掉了念佛，則仍在三界。

3.1.2 念佛心與佛相印，則遠離無量罪業

3.1.2.1 念念念佛，念念離無量罪業，永遠念佛則不受三界果報。

3.2 滅罪的兩個層次

3.2.1 第一層次是遠離罪惡的業因

3.2.2 第二層是不受罪的果報。

3.2.2.1 已得解脫之人 – 雖受三界身，不以為苦，等於沒有果報

3.2.2.2 罪業種子久久沒有機會受報就如植物的種子置於石頭之上，曝於烈日之下，久了自然失去發芽的功能。

討論題目

1. 佛如何能夠救濟眾生？

2. 罪的性質？

3. 如何才算是犯罪？

4. 為何經說「念佛一聲罪滅河沙」？